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

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幻维数码”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证券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 2021 年第三季度辅导期间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期间，因工作安排调整，金昊不再担任本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李豪、陈紫天加入辅导工作小组。本次变更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何欢、张征宇、季卫、张谷乔、戴嘉鑫、李豪、李梦蕾、陈紫天。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

上述辅导人员变动情况辅导机关已在 2021 年 7 月 5 日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中进行了说明。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

本辅导期内，国泰君安证券按照辅导计划，对幻维数码进行了全面的摸底调查，并采用日常交流辅导、中介机构协调会、内部访谈、专题研究和咨询、案例分析、电话答疑、集中培训等方式对幻维数码开展了辅导工作，主要包括：核查发行人的历史沿革、股权演变、资产权属等情况；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任职资格、对外投资情况和兼职情况等；核查和督导发行人实现独立运营，规范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关系；核查发行人内部

控制制度的健全情况和运行有效性，协助并督促发行人建立和完善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发行人的业务与技术情况，并据此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投资规划提供建议。

在辅导过程中，国泰君安证券及时传递资本市场发行与审核动态的信息，并督促辅导对象对于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公司规范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等内容进行学习，并安排了第二次现场集中辅导，以使接受辅导人员及时了解资本市场新变化和监管要求。同时安排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考试，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所有接受辅导人员均已考试通过。

在充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的基础上，辅导人员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业务与技术、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结构等情况，并就上述事项与相关的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会计师、律师进行了多次专题讨论，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整改建议和方案，并督促公司切实落实。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核查发行人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式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督导发行人明晰产权关系，使股权结构及演变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核查督导发行人按规定妥善处理商标、专利、房屋等法律权属问题；

（3）对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培训，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发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4）督导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建立符合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要求的现代公司体制，并实现规范运行；

（5）核查和督导发行人实现独立运营，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事、财务、机构，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6）规范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及同业竞争问题；

(7)督导发行人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8) 督导发行人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9) 督促发行人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投资项目规划;

(10)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辅导事项。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次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主要包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在辅导工作开展过程中积极配合本辅导机构的相关工作,并能够从各自的专业角度提出相关意见,督促发行人进行整改以达到发行上市的要求。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机构发现,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基本内容,但尚未完全系统化。从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的角度出发,辅导机构建议公司尽快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公司已经在辅导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的协助下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2、为明确公司发展目标及规划,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辅导机构协同幻维数码经过多次专项讨论,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最终确定了符合现有业务基础的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并对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详细论证。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目前部分股东尚未将中介机构要求的股东信息核查资料进行提交,中介机构将督促相关股东尽快提交,并在此基础上对公司各级股东的适格性、入股情况的合规性进行核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1、辅导小组将继续推进相关核查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发行人可能存在的规范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2、持续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证券市场动态、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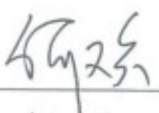
3、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就前期已发现的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进行核查。

4、就前期已完成的辅导工作，进行辅导工作底稿的整理工作，制作辅导工作总结材料。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之签章页）

辅导人员：


何 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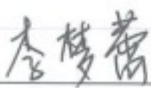

张征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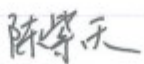

季 卫


张谷乔


戴嘉鑫


李 豪


李梦蕾


陈紫天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5 日